

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7月24日以书面和邮件方式发出《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通知》，会议于2019年7月30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:00时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由李新威董事长召集并主持表决。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8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人。陈玉辉董事因担任深南电（东莞）唯美电力有限公司董事长而回避表决。出席会议及参与表决的董事人数及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深南电（东莞）唯美电力有限公司70%股权的议案》，并批准以下事项：

1、同意公司以评估价8,329.92万元人民币公开挂牌转让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深南电（东莞）唯美电力有限公司70%股权；

2、若公开挂牌转让不成功，同意公司以不低于评估价90%的价格对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深南电（东莞）唯美电力有限公司70%股权进行整体或部分协议转让；

3、同意授权李新威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上述事项相关法律文件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深南电（东莞）唯美电力有限公司70%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40）。

该议案获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挂牌转让深南电（东莞）唯美电力有限公司 70%股权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九年七月三十日